博时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博时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258号文核准（核准日期2009年11月26日）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9年12月29日正式生效。

重要提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信、勤勉、谨慎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因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3年12月29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3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概况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杨鹤

成立时间： 1998年7月13日

注册资本： 2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755）8316 9999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26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股东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49%；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有股份25%；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份16%；烟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份9%；上海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股份1%；上海丰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股份1%；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份2%。注册资本为25亿元人民币。

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资产的运作、确定基本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

公司下设三大总部和十一个直属部门，分别是：权益投资总部、固定收益总部、市场销售总部以及发展策略部、交易部、产品规划部、董事长办公室、总裁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信息技术部、基金运作部、风险管理部和监察法律部。

权益投资总部负责公司所管理资产的权益投资管理及相关工作。权益投资总部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含各投资风格小组）、特定资产管理部、研究部和国际组。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投资决策程序和组合管理、特定资产管理部负责特定资产的管理和客户咨询服务、研究部负责完成对宏观经济、投资策略、行业上市公司及市场的研究、国际组负责公司海外投资业务中与权益类资产管理和研究相关的工作。固定收益总部负责公司所管理资产的固定收益投资管理及相关工作。固定收益总部下设现金管理组、公募基金组、专户组、国际组和研究组，分别负责关注现金收益资产的研究和投资工作。市场销售总部负责公司全国范围内的客户、销售机构及工作。市场销售总部下设机构与零售两大业务线和营销服务部、机构业务线含战略客户部、机构一上海、机构一南方三大区域和养老金部、券商业务部两个部门。战略客户部负责北方地区由国资委和财政部直接管辖企业以及该区域机构客户的销售与服务工作。机构一上海和机构一南方分别主要负责华东地区、华南地区以及其他指定区域的机构客户销售与服务工作。养老金业务部负责养老金业务的研究、机构服务等工作。券商业务部主要负责券商机构服务、零售业务线含零售、北京、零售一上海、零售一南方三大区域，以及电子商务部、客户服务中心。其中，零售三大区域负责公司全国范围内零售客户网点建设销售和服务，电子商务部负责公司电子商务业务的发展，客服门使用公司百方网站营销资源的折扣管理和公司直销网上交易平台的建设与管理工作。客户服务中心负责零售客户的服务和咨询工作。营销服务部负责营销策划、总行渠道维护和销售支持等工作。

宏观策略部负责为投委会审定资产配置计划提供宏观研究和策略研究支持。交易部负责执行基金经理的交易指令并进行交易分析和交易监督。产品规划部负责新产品设计、新产品报批、主管部门沟通维护、产品维护以及年业务策划等工作。董事长办公室专门负责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秘书工作；股东关系管理与董、监事沉闷联络、沟通及服务；基金行业政策、公司治理、战略发展研究；与公司治理及发展战略等相关的重大信息披露管理；政府公共关系管理；党务工作；博时慈善基金会的管理及运营等。总裁办公室负责公司的战略规划研究、行政后勤支持、会议及文件管理、公司文化建设、品牌传播、公外媒体宣传、外事活动管理、档案管理及工会工作等。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的人员招聘、培训发展、薪酬福利、绩效评估、员工沟通、人力资源信息管理工作。财务部负责公司预算管理、财务核算、成本控制、财务分析等工作。信息技术部负责信息系统开发、网络运行及维护、IT系统安全及数据备份等工作。基金运作部负责基金会计和基金注册登记等业务。风险管理部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制度与流程，组织实施公司投资风险管理与绩效分析工作，确保公司各类投资风险得到及时监督与控制。监察法律部负责对公司投资决策、基金运作、内部管理、制度执行等方面进行监察，并向公司管理层和有关机构提供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和建议。另设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成都分公司和成都分公司，分别负责对北京、沪、沈阳、郑州和成都入员日常行政管理和经营以，沪、沈阳、郑州和成都处理公务入员给予协助。此外，还设有全资子公司：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海外子公司：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

截止到2013年9月30日，公司总人数673人，其中研究员和基金经理超过92%拥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投资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内部监察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和员工行为准则等公司管理制度体系。

（二）主要入员情况

1. 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杨鹤女士，硕士，董事长，深圳市五届人大代表，中国红十字会第九届理事会常务理事。1983年起历任中国银行西藏分支机构会计、国际金融研究所助理研究员；香港中银集团经济研究部副研究员；招商银行证券部总经理；深圳中大投资管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长盛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中信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招商银行独立董事；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2008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

姜白国先生，博士后，副董事长。1993年起历任山东证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泰安营业部副总经理、中经信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中经证券有限公司筹备组组长、永汇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投资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1年5月进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历任投资银行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

吴姗先生，博士后，副董事长。1993年起历任山东证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泰安营业部副总经理、中经信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中经证券有限公司筹备组组长、永汇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投资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1年5月进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历任投资银行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

吴姗先生，博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MBA，董事。1994年起历任中国农业银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招商证券（香港）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国际业务部董事、总裁办公室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2013年5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兼任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会副主席兼总裁（CEO）。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姚鹤先生，独立董事。1985年起历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讲师、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所魏萌研究室主任助理、中国社会科学院财政研究所副研究员、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任证券业务部副总经理、汇通证券证券业务部总经理、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文化研究中心副主任。2001年4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何治先生，硕士，独立董事。1971年起，先后在北京西城区平房体育作一厂区路一厂区、中共北京市委党校、社科院宏观研究所、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布鲁诺斯学会、标准国际投资管理公司工作。1997年9月至今任瑞士银行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2008年11月，何治先生建立了资助、支持中国经济、社会与国际关系领域中长期问题研究的非营利公益组织“博雅基金会”，并担任该基金会总干事。2012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南峰先生，学士，独立董事。1969年起先后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卫星基地、四川大学经济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研究员、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1994年至2008年管理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10年至今，2013年8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郭建先生，学士，董事。1997年起曾就职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担任多期证券公司、深圳立诚会计师事务所和深圳中大投资管理公司。2004年3月进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国际业务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兼投资银行业务部总经理、招商证券董事会秘书、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职。现任商证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3年3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

王金元先生，硕士，董事。1980年起在上海证券交子数字系工作，任副处长。1995年4月进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上海澳门路营业部总经理、上海地区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证券投资部总经理、投资部总经理兼固定收益部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证券投资部总经理助理、中经证券有限公司筹备组组长、永汇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投资事业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2008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

杨林峰先生，硕士，董事。1988年8月就职于国家纺织工业部，1992年起历任华源集团投股之上市公司董秘、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上海市国资委直属上海大盛资产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现任上海盛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年8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

2. 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车晓新女士，硕士，监事。1983年起历任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助教、讲师、珠海证券有限公司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董事总经理。2008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彭毛宇先生，学士，监事。1982年8月起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农信社联社资产处信贷证券处科员、副处长、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扶贫信贷处处长、中国农业银行总信贷部处长、中国农业银行总信贷管理二部扶贫贷款管理处处长、中国农业银行总信贷管理部处长、中国农业银行总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投资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1999年12月至2011年1月在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工作，先后任评估师、项目经理、副总经理、信托管理部（纪委办公室）总经理。2007年12月至今兼任新疆长城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1年1月至今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投资子公司审监事（总经理级）。2011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

赵兴利先生，硕士，监事。1987年至1995年就职于天津港务局计财处。1995年至2012年5月先后任天津港投资公司财务科长、天津港物资公司会计主管、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2年5月海泰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2011年11月至今任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副部长。2013年3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邓凌先生，博士，监事。2001年起先后在中国平安保险公司总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08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林琦先生，硕士，监事。1998年起历任南大恒星系统集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北京万豪力霸电子科技公司任技术经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MIS系统分析员、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现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2010年4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聂卫平先生，硕士，监事。1996年起先后在山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大鹏证券公司、北京证券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部总经理。2013年8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

3. 公司高管人员

杨鹤女士，简历同上。

吴姗先生，简历同上。

王德英先生，硕士，副总经理。1996年起先后在北京清华计算机公司开发部经理、清华紫光股份公司CAD与信息事业部工作。2000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政管理部副经理、电脑部副经理及信息技术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董事。

董园弘先生，CFA、MBA，副总经理。1993年起先后在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中技上海投资公司、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投资管理工作。2005年2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社会责任投资总监、特定资产投资投资经理、研究部总经理兼特定资产高级投资经理、社保投资基金经理、特定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高级投资总监，并保留社保投资经理。

李志赛先生，经济学博士，副总经理。1993年7月起先后在深圳市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城市研究处、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综合处工作。2004年9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政与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总裁办公室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机构业务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邵凯先生，硕士，副总经理。1997年至1999年在河北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从事投资管理工作。2000年8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组合经理助理、债券组合经理、社保债券基金经理、社保债券基金经理兼社保债券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社保固定收益投资总监。

杨麟清女士，商法学硕士，副总经理。曾任职于广东深港律师事务所，2002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监察法律部总经理兼社保债券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公司督察长。

4. 本基金基金经理

方维玲女士，硕士。曾先后在云南大学、海南省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门营业部、北京欧方量子软件技术公司任职。2001年3月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融工程小组成员、数量投资部副总经理、产品规划部总经理、股票投资部ETF及量化投资组投资经理，博时上证超大盘ETF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博时上证超大盘ETF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1月13日至今）。博时上证自然资源ETF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9月13日至今）。

历任基金经理：

2009年12月至2010年4月期间，张晓军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0年4月至2012年11月期间，王政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委员：吴姗先生、董园弘、邵凯、邓凌峰、黄敏斌、魏凤春、聂挺进。

吴姗先生，简历同上。

董园弘先生，简历同上。

邵凯先生，简历同上。

邓凌峰先生，工程管理硕士，1996年至1999年在深圳市银业工贸有限公司任工程师，1999年至2001年在清华大学学习，获硕士学位。2001年至2006年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研究部、投资决策委员会秘书、证券投资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证券投资部总经理兼股票投资部总经理、股票投资部价值投资总监、博时主题行业股票（LOF）基金基金经理、社保投资基金经理、博时主题行业股票（LOF）基金基金经理兼股票投资部总经理、股票投资部价值投资总监、博时主题行业股票（LOF）基金基金经理、社保组合投资经理。

黄敏斌先生，工程管理硕士，1996年起先后在广发证券有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工作。于2006年10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型基金经理兼社保组合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兼任高级投资经理、社保组合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现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兼高级投资经理。

魏凤春先生，经济学博士，1990年起先后在山东经济学院、证券业、清华大学、江南证券、中信建投证券公司工作。2011年8月正式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宏观策略部总经理兼投资经理。

魏挺进先生，硕士。2004年至2006年在新疆证券有限公司从事研究工作。2006年3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研究员、研究负责任博时第二产业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投资经理、社保投资经理助理、社保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研究部总经理兼股票投资部GARP组投资总监、博时卓越品牌股票基金基金经理。

6.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 依法募集基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 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 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 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 编制半年度和年度基金报告；
7. 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 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 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 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 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1. 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证券法》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证券法》行为的发生；
2. 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下列行为的发生：
（1）将基金管理人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地对待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由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行为。
3.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基金合同行为的发生；
4. 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廉洁操守，督促职员履行诚信、勤勉义务；
5. 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其他证券法规定禁止从事的行为。

（五）基金经理承诺

1.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信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 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受雇人或任何第三者谋取利益；
3. 不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投资决策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 不以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六）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 风险管理的原则

（1）全面性原则

公司风险管理必须覆盖公司的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和业务环节。

（2）独立性原则

公司设立独立的监察法律部，监察法律部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和权威性，负责对公司各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稽核和检查。

（3）相互制约原则

公司及各部门在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上要形成一种相互制约的机制，建立不同岗位之间的制衡体系。

（4）定性和定量相结合原则

建立完备的风险管理指标体系，使风险管理更具客观性和操作性。

2. 风险管理和内部风险控制体系结构

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结构是一个分工明确、相互牵制的组织结构，由最高管理层对风险管理负最终责任，各个业务部门负责本部门的风险评估和监控，监察法律部负责监察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具体而言，包括如下组成部分：

（1）董事会

负责制定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对风险管理负完全的和最终的责任。

（2）风险管理委员会

作为董事会下的专业委员会之一，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批准公司风险管理系统文件，即负责确保每一个部门都有合适的系统来识别、评估和监控该部门的风险，负责批准每一个部门的风险预别。负责解决重大的突发的风险。

（3）督察长

独立行使督察权利；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按季向风险管理委员会提交独立的风险管理报告和风险管理建议。

（4）监察法律部

监察法律部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的执行情况进行监察，并为每一个部门的风险管理系统的发展提供协助，使公司在一种风险管理和控制的环境中实现业务目标。

（5）风险管理部

风险管理部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制度与流程，组织实施公司投资风险管理与绩效分析工作，确保公司各类投资风险得到及时监督与控制。

（6）业务部门

风险管理是每一个业务部门最首要的责任。部门经理对本部门的风险负全部责任，负责履行公司的风险管理程序，负责本部门的风险管理系统的开发、执行和维护，用于识别、监控和降低风险。

3. 风险管理和内部风险控制的措施

（1）建立内部控制结构，完善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健全了各控制职位、岗位人员关于内控有明确的分工，确保各项业务活动有恰当的组织和授权，确保监察活动是独立的，并得到高管人员的支持，同时营造操作手册，并定期更新。

（2）建立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内控机制

建立、健全了各控制职位，做到基金经理分开，投资决策分开，基金交易集中，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之间的制衡机制，从制度上减少和防范风险。

（3）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

建立、健全了岗位责任制，使每个员工都明确自己的任务、职责，并及时将各自工作领域中的风险隐患上报，以防范和减少风险。

（4）建立风险分类、识别、评估、报告、提示程序

建立了评估风险的委员会，使用适合的程序，确认和评估与公司运作有关的风险；公司建立了自下而上的风险报告程序，对风险隐患进行层层汇报，使各个层次的人员及时掌握风险状况，从而以最快速度作出决策。

（5）建立有效的内部监控系统

建立了足够、有效的内部监控系统，如电脑预警系统、投资监控系统，对可能出现的各种风险进行全面和实时的监控。

（6）切断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

采取数量化、技术化的风险控制手段，建立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模型，用以提示指数趋势、行业及个股的风险，以便公司及时采取有效的措施，对风险进行分散、控制和规避，尽可能地减少损失。

（7）提供足够的资讯

制定了完整的培训计划，为所有员工提供足够和适当的培训，使员工明确其职责所在，控制风险。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拾亿壹仟零玖拾柒万陆仟肆拾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 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最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分立而成立，通过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39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内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年9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公司普身恒生指数。2007年9月25日中国建设银行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数为250,010,977,486股(包括250,417,180股股份及500,667,606股A股)。

截至2013 年6月30日，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总额148,592.1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34%，2013年上半年，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1,196.6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85%。年化资产回报率为1.66%，年化加权净资产收益率为23.90%。利息净收入1,876.0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05%，净利差为2.05%，较上年同期提高0.01个百分点。净利息收益率为2.71%，与上年同期持平。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556.2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76%。

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14万余个分支机构，并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首尔、纽约、胡志明市、悉尼、台北设有10家一级海外分行，拥有遍行亚洲、建行伦敦、建行俄罗斯、建行迪拜、建银国际等6家全资子公司，海外机构汇集密列全球14 个国家和地区，基本完成在全球主要金融中心的网络布局。24 小时不间断服务能力和基本服务策略已初步形成。中国建设银行筹建、设立村镇银行22家，拥有建信基金、建信租赁、建信信托、建信人寿、中德住房储蓄银行等多家子公司，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全面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国际与社会各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近30个重要奖项。在英国《银行家》杂志2013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位列第6，较上年上升1位；在美国《财富》世界500强排名第50位，较上年上升2位；在美国《福布斯》2013年全球2000强上市企业排行榜中位列全球第2，较上年提升1位。此外，本集团还获得了国内外重要机构授予的包括公司治理、中小企业服务、私人银行、现金管理、托管、投资者关系和企业社会责任等领域的多个奖项。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投资市场处、QFII托管处、核算处、清算处、监督稽核处、涉外资产核算处、托管业务系统规划与管理团队、上海委外中心等12个职能处室，团队、现有员工225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荣誉内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二）主要人员情况

杨新丰，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辽苏省分行、广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营运管理部、长期从事计划财务、会计结算、营运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业务营业部、业务监督、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3年6月30日，中国建设银行托管211只证券投资基金，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证券业务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可。中国建设银行在2006年及日2009年起连续四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奖，在2007年及2008年连续被《财资》杂志评为“国内最佳托管银行”奖，并获和讯网2011年度和2012年度中国“最佳资产托管银行”奖，和国内权威经济媒体《每日经济新闻》2012年度“最佳基金托管银行”奖。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一）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二）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督导。投资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乘权权能力。

（三）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投资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鉴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域、业务操作区域、业务信息管理；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一）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日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外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二）监督流程

1.每工作日段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险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通过技术或其他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提出基金管理人进行调查核实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1）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及北京直销中心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及北京直销中心
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18号恒基中心1座23层
电话：	010-65187055
传真：	010-65187032
联系人：	高继源
全国统一服务热线：	95105568(免长途话费)

（2）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28号大事大厦25层
电话：	021-33024909
传真：	021-63305180
联系人：	周明远

（3）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公司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电话：	0755-83169999
传真：	0755-83199450
联系人：	陈晓君

2. 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联系人： 王均山
传真：010－66107914
客户服务电话： 95588
网址：http://www.icbc.com.cn/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 蒋超良
客户服务电话： 95599
网址：http://www.abchina.com
(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 田国立
联系人： 高越
电话：010-66594973
客户服务电话： 95566
网址：http://www.boc.cn/
(4)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 王洪章
联系人： 张静
传真：010－66275654
客户服务电话： 95533
网址：http://www.ccb.com/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 牛锦明
联系人： 曹榕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4883
客户服务电话： 95559
网址：http://www.bankcomm.com/
(6)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 傅育宁
联系人： 邓路鹏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6049
客户服务电话： 95555
网址：http://www.cmbchina.com/
(7)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 孔丹
联系人： 王璐
传真：010－65558620
客户服务电话： 95558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8)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中山东一路12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北京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 吉晓辉
联系人： 于慧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2431
客户服务电话： 95528
网址：http://www.spdb.com.cn
(9)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10号光大大厦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 唐双宁
联系人： 朱红
电话：010－63636153
传真：010－63636157
客户服务电话： 95595
网址：http://www.cebbank.com
(10)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 董文标
联系人： 董云巍
电话：010－58560666
传真：010－57092611
客户服务电话： 95568
网址：http://www.cmbc.com.cn/
(11)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 闫冰竹
联系人： 谢小华
电话：010－66226567
客户服务电话： 95526
网址：http://www.bankofbeijing.com.cn/
(12)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 吴建
联系人： 邓鹏
电话：010－85238667
传真：010－85238630
客户服
(13)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下路833
办公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下路833
法定代表人：董建岳
联系人： 李静勤
电话：020－38321739
传真：020－87311790
客户服务电话： 4008308003
网址：http://www.cgbchina.com.cn/
(14)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 张莉
电话：021-38637673
传真：021-50079507
客户服务电话： 95511-3
网址：http://bank.pingan.com
(15)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办公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法定代表人： 陆华裕
联系人： 胡技勤
电话：0574－87050024
传真：0574－87050024
客户服务电话： 96528（上海、北京地区962528）
网址：http://www.nbcb.com.cn
(16)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9号15-20楼、22-27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15-20楼、22-27楼
法定代表人： 胡平西
联系人： 吴海平
电话：021－38576666
传真：021－50105124
客户服务电话： 021－962999；400962999
网址：http://www.srcb.com/
(17)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早总门内大街410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金融街中心B座
法定代表人： 乔瑞
联系人： 王薇娜
电话：010－63229475
传真：010－63229478
客户服务电话： 96198
网址：http://www.bjrcb.com
(18)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288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288号
法定代表人： 张达洋
联系人： 毛真海
电话：0571－87659546
传真：0571－87659188
客户服务电话： 95527
网址：http://www.czbank.com
(19)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体育路21号
办公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体育路21号
法定代表人： 廖玉林
联系人： 苏迪梅
电话：0769－22119061
传真：0769－22117730
客户服务电话： 0769-96228
网址：http://www.dongguanbank.cn
(20)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杭州市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吴太普
联系人： 严峻
电话：0571－85108195
传真：0571－85108196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508；0571－96523
网址：http://www.hzbank.com.cn
(21)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白下区淮海路50号
办公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88号
法定代表人： 林复
联系人： 刘萍
电话：025－86775335
传真：025－86775376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6400
网址：http://www.nanjingbank.com
(22)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温州市车站大道196号
办公地址： 温州市车站大道196号
法定代表人： 邢增福
联系人： 林斌
电话：0577－88990062
传真：0577－88995217
客户服务电话： （0577）96699
网址：http://www.wzbank